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函

地址：82050高雄市岡山區柳橋西路15號
聯絡人：祝郁絜
連絡電話：07-6279000#2220
電子信箱：chuyuhsieh2019@gmail.com
傳 真：07-6264311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水利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水六工字第111530806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臺南市政府辦理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一期治理工程」—「溪尾排水滯(蓄)洪池第1期工程及安定排水滯(蓄)洪池工程併辦土石標售」給付工程款民事訴訟之籌措財源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11年8月31日經水工字第11153349860號函。
- 二、本案既經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111年8月8日調解筆錄、111年度建上字第3號民事調解方案確定，所需支付新台幣248萬9,678元整，由111年度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」項下籌措支應，工程編號為：111-B-13-27-F-912-00-0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水利局

副本：

